

证券代码：600215 证券简称：*ST 经开 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77

长春经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春经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20年12月30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春经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